

罗城仫佬族自治县 水利电力志

LUOCHENG MULAOZU
ZIZHIXIAN SHUILI DIANLI ZHI

罗城仫佬族自治县水利局 编

广西人民出版社

罗城仫佬族自治县 水 利 电 力 志

LUOCHENG MULAOZU
ZIZHIXIAN SHUILI DIANLI ZHI

罗城仫佬族自治县水利局 编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罗城仫佬族自治县水利电力志 / 罗城仫佬族自治县
水利局编. — 南宁: 广西人民出版社, 2018. 7

ISBN 978-7-219-10605-1

I. ①罗… II. ①罗… III. ①水利电力工业—概况—
罗城仫佬族自治县 IV. ①F426. 6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8) 第 072550 号

责任编辑 周月华
责任校对 王 霞
封面设计 李彦媛
印前制作 麦林书装

出版发行 广西人民出版社
社 址 广西南宁市桂春路 6 号
邮 编 530028
印 刷 广西民族印刷包装集团有限公司
开 本 889mm×1194mm 1/16
印 张 18.25 彩插 0.5
字 数 278 千字
版 次 2018 年 7 月 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7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19-10605-1
定 价 8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宣传贯彻中央一号文件文艺晚会



◆ 卡马水库除险加固竣工仪式现场



◆ 干部群众参加冬修水利劳动



◆ 2010年4月15日东门镇燕塘村找到人饮工程新水源



◆ 龙潭水库放水塔



◆ 县城西门河防洪工程



◆ 龙岸镇莲花村上莲花屯八架车河坝



◆ 2012 年罗城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开工仪式



◆ 小长安石板滩水电站



◆ 洞坎水库大坝



◆ 四把镇棉花村家庭水柜



◆ 除险加固后的卡马水库大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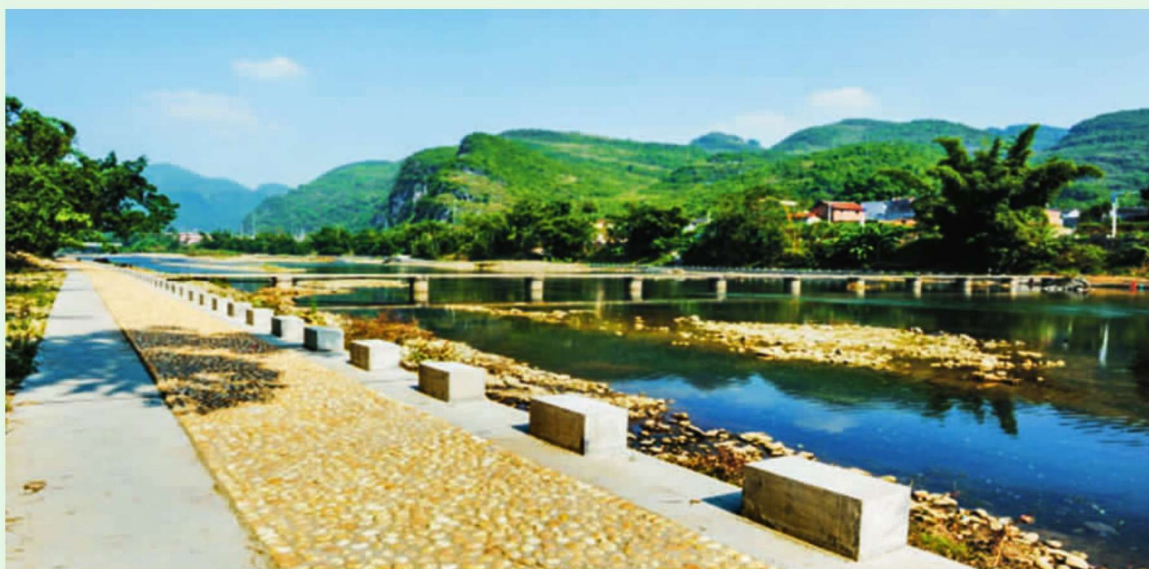
◆ 小长安镇小长安社区排洪渠道



◆ 乔善乡石政屯引水渠道



◆ 除险加固后的葫芦山水库



◆ 天河镇河道治理工程

《罗城仫佬族自治县水利电力志》编纂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梁建华 李定书

副组长：韦文红 张建国 何志国 吴履荣 韦翠妮 韦 景 韦明政

成 员：李勇权 谢远科 谢岱玲 吴 良 韦绵锋 吴吕寨 刘贵祥
丘 胜 罗锦维 韦明议 唐 芳 韦龙飞 梁彦波

《罗城仫佬族自治县水利电力志》编辑部

主 编：梁建华 李定书

副主编：韦文红 张建国 何志国

执行主编：李勇权 梅祖恺

序

罗城仫佬族自治县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北部，河池市东部，云贵高原苗岭山脉九万大山南麓。县境西北高东南低，呈一段鲤脊状拱起。境内岩溶峰林谷地发育，江河纵横交错。有武阳江、东小江、小环江 3 条主要河流及 11 条支流，河道总长 435 千米，水能资源丰富，开发水利电力潜力巨大。

早在 1946 年，罗城人民便开始利用水资源发展水利事业，当时既修水坝，也造水车。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罗城、天河两县共修有小水坝 400 多条，造有水车 3000 多架，建有小山塘 30 多处，灌溉农田 2.27 万亩。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罗城水利事业快速发展，截至 2015 年，全县尚在运行的中小型水库有 34 座。

罗城自 1954 年开始利用水能资源发展水电事业，至 2015 年共修建大小水电站 230 多座，2015 年尚运行的有 20 多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特别是改革开放以后，罗城水利电力事业的快速发展，有力地推动了当地经济社会的快速、健康和可持续发展。

罗城水电事业的巨大成就急需载入史册。

编修地方志是我国的优良传统。罗城修志，始于清代，从道光五年（1825 年）

至中华民国期间，曾先后编撰过《天河县志》《罗城县志》共 8 部，现存 5 部。这些志书为我们编写水利电力志提供了历史沿革、疆域、气候、文化、人物等方面的资料。《罗城仫佬族自治县水利电力志》1985 年开始由县水利局组织人员收集材料，并着手编写，但由于种种原因中途搁置，2014 年 7 月方重新组织编写。

《罗城仫佬族自治县水利电力志》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以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实事求是地全面记述了全县各族人民在县（自治县）党委、人民政府的领导下，治水办电、兴水利除水害的艰苦奋斗历程及所取得的成就和经验，为广大干部群众了解罗城水利电力事业发展的光辉历程提供可靠资料，为各级领导对发展罗城水利电力事业进行科学决策提供依据，有助于推动罗城经济社会快速健康向前发展。

本志编写过程中，我们先后查阅了大量技术资料、行政档案及其他各种有关材料，同时访问了部分熟悉水利电力工作的领导干部和相关人员，还进行实地调查，力求尽可能全面地反映罗城水利电力事业的历史与现状。

《罗城仫佬族自治县水利电力志》编纂工作领导小组

2017 年 7 月

凡 例

一、《罗城仫佬族自治县水利电力志》记事主要集中在 1955 年至 2015 年，部分内容适当上溯或下延。记载范围以 2015 年罗城仫佬族自治县行政区域为准。1953 年 4 月以前含天河县、罗城县，1953 年 4 月天河县并入罗城县，1983 年 8 月改为罗城仫佬族自治县（本志简称“自治县”）。

二、全志结构，志首为编纂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编辑部人员、序、凡例、概述；中间设 9 章（分志）；志末为水利大事记、附录、编后记。

《概述》纵贯各门类统领全志；各分志为章节体，节下设目、子目，采用横排竖写的方法，配以图、表。

三、本志中中共罗城县委委员会、中共罗城仫佬族自治县委员会分别简称为“县党委”“自治县党委”，罗城县人民政府、罗城仫佬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分别简称为“县人民政府”“自治县人民政府”。

四、本志纪年方法，清代及清以前使用朝代帝王年号，农历纪月日，用汉字书写，括注公元纪年；民国时期使用民国纪年，用汉字书写，公元纪月日，用阿拉伯数字书写；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使用公元纪年。

五、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用的计量和货币单位照录。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一律用公制计量单位。1950 年至 1955 年 3 月使用的旧人民币，按 1955 年 4 月 1 日使用的新人民币折算。

六、本志各历史时期的地名、河流，一般按当时名称记述。

七、本志引用的资料，以《罗城仫佬族自治县志》和罗城仫佬族自治县水利局干部及各乡镇水利技术员提供的资料为主，部分为口碑和自治县档案局资料。

八、本志海拔高程，采用黄海基面高程，如必须采用其他基面时则加以说明。

目 录

概述	(1)
第一章 建置政区 自然环境 社会经济	(4)
第一节 建置 政区	(4)
第二节 地质 地貌 气候	(15)
第三节 水文 水资源 水质	(20)
第四节 水灾 旱灾	(27)
第五节 社会经济	(37)
第二章 水利电力管理	(41)
第一节 机构 组织	(41)
第二节 管理体制	(56)
第三节 水利建设	(61)